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启源装备

公告编号：2014-47

##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担保概述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装备”或“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关事项如下：

被担保人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大荣”）为启源装备子公司，启源装备持有其 48% 股份，启源大荣第三大股东西安华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科技”）与启源装备形成一致意见，已由启源装备与华邦科技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

启源大荣因建设波纹式脱硝催化剂项目建设、运营需要，拟向交通银行西安东开发区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由启源装备按照 48% 的出资比例提供不超过 2,4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宜先生签署启源大荣在向银行申请上述贷款和担保过程中应由启源装备签署的相关协议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此次对外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8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姜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脱硝催化剂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与工程服务；环境保护技术的研究、开发；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

股东构成：启源装备持有启源大荣 48%的股权，韩国大荣 C&E 株式会社持有启源大荣 30%的股权，华邦科技持有启源大荣 17%的股权，西安埃富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启源大荣 5%的股权。

截止 2014 年 10 月 31 日，启源大荣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1261.56 万元、负债总额 1676.46 万元、净资产 9585.10 万元、营业收入 0.32 万元、利润总额-414.90 万元、净利润-414.90 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启源大荣拟从交通银行西安东开发区支行申请三年期固定资产投资贷款 3000 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此项贷款由启源大荣各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启源装备根据 48%的股权比例，提供最高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剩余部分由启源大荣其他三家股东分别按出资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三家股东不再向启源装备提供反担保措施。为

控制启源装备担保风险，在启源装备与交通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中约定“保证人按对债务人的持股比例，对其未偿还的债务提供按份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不超过 2400 万元等金额”，并进行公证。

以上担保计划为启源大荣与银行初步协商制定的方案，相关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启源装备为子公司启源大荣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项目实施进度，抢占市场，满足项目建设及运营需要。该笔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 3.03%，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48%的出资比例，为启源大荣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 2,4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贷款由启源大荣各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启源装备根据 48%的股权比例，提供最高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剩余部分由启源大荣其他三家股东分别按出资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三家股东不再向启源装备提供反担保措施。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启源大荣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项目实施进度，抢占市场，满足项目建设及运营需要，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

法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48%的出资比例，为启源大荣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 2,4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按照48%的出资比例，为启源大荣向银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2,4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进行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3.03%。

##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启源大荣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